



女人啊，女人

〔美国〕罗娜·贾菲

译林出版社

〔美国〕罗娜·贾菲

译林出版社

女人啊，女人

归樱 李桦 译
罗长炎 校

女人啊，女人

[美国] 罗娜·贾菲 著

译林出版社出版

江苏省新华书店发行 淮阴新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毫米 1/32 印张 10.5 插页 2 字数 225,000

1989年6月第1版 1989年6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 30,000 册

ISBN 7-80567-017-X

I·8

定价：3.30元

责任编辑 勿 罔

译者前言

《女人啊，女人！》是美国女作家罗娜·贾菲创作的第12部小说，1985年出版后，成为轰动全美的畅销书。《洛杉矶时报》称之“具有莫大的魅力”；《华盛顿时报》评论它“扣人心弦、脍炙人口”；《巴尔的摩太阳报》称赞她的小说“犹如香槟，温馨沁心，令人陶醉，读起来是一种享受”。

这部小说是作者1979年出版的《学友重逢》(Class Reunion)的姐妹篇。作者在《学友重逢》这部书中叙述了50年代四位充满天真幻想的大学女毕业生满怀希望、理想和抱负，憧憬着未来，离开学校，踏上人生道路。《女人啊，女人！》描写这四位女主人公在生活和爱情上经历了25年的风风雨雨之后，终于由梦幻回到现实，人到中年走上新的生活道路。

作者善于观察社会，观察人物，她笔下的人物都具有鲜明的个性。埃米莉胆小怕事，唯唯诺诺，毕业后与大学时代的恋人肯结了婚，家境优裕，乐于做贤妻良母。克里斯心地善良，聪颖过人，痴情地追求纽约银行家之子亚历山大，婚后从事编辑出版工作，抚养儿子。除此之外，她的全部生活，甚至她的存在，都是为了丈夫。安娜贝尔天生丽质，热情浪漫，心上人弃她而去后，她孤身一人，及时行乐，倒也

悠然自得，同时她经营一片时装店，生意兴隆。达夫妮聪慧温柔，是拉德克利夫女子学院五七届的校花，丈夫理查德是哈佛大学的美男子，生有四儿一女，家庭生活看似美满幸福。

作者在这部小说中突出说明生活在变，人也在变。四位女主人公热爱生活、忠于爱情、追求幸福，却遭到生活的欺骗、爱情的嘲弄，得到的只是痛苦和不幸。埃米莉不堪忍受肯的暴虐欺凌，离开他开创了自己的事业。克里斯表面上与亚历山大情意甚笃，但因他搞同性恋，不思悔改，与他产生了隔阂，并另寻新欢，以求满足。安娜贝尔重新振奋生活的勇气，在女儿的帮助下得到了真正的爱情。达夫妮发现丈夫不忠于爱情，毅然与他一刀两断，重新从事自己的艺术工作。作者在小说中塑造的一个个人物都是反映社会的棱镜。在美国，生活犹如一只“摸彩的口袋”，充满了神秘和欺骗。吸毒、性乱、同性恋、暴虐无道导致小说中女主人公们家庭的悲剧，同样也导致了无数美国家庭的悲剧。我国读者可以把这部小说作为了解普通美国家庭生活的一个窗口。

书中的四位女主人公都具有浓郁的生活气息，给人以真实感，仿佛她们是我们的近邻。透过她们紧闭的门窗，人们可以窥视她们的追求与失望、欢乐与不幸。结尾部分热情洋溢，给人以新的激励和希望。

作者对四位女主人公的刻画虽然交叉穿插，但通过《妇女家庭》杂志的一张调查表（实为1982年拉德克利夫学院给五七届毕业生的调查表），勾起她们对25年痛苦、曲折的回忆，使小说错落有致，浑然一体。

作者风格朴素隽永，文字舒卷自如，对话诙谐风趣，尤

擅长于状物写人：“你没把我的耳朵割下又缝上吧？”

“我还以为你把林登·约翰逊的耳朵给我换上了呢。”“脸上裹着层层纱布，就像戴了橄榄球运动员的头盔。”“脸肿得像一只画有东方脸谱的圆盘子。”“她甚至觉得自己活像只花栗鼠。”她长得像“一只有病的斯特拉斯堡填鹅”。“活像一个肥胖女人的一尊硕大的印象派雕塑。”这些形象生动的比喻妙趣横生，耐人寻味，给小说增添了魅力。

罗娜·贾菲，1932年生于纽约，1951年毕业于哈佛大学拉德克利夫学院，曾当过秘书和助理编辑，业余从事文学创作，几乎每两三年有一部小说问世。

本小说原名《重逢以后》(After the Reunion)，现参照其内容改为本书的现名。

译 者

一九八九年元月于南京

内容提要

四位美貌天真的哈佛女大学生，各自投入了四大才子的怀抱，在貌似美满幸福的背后，却是一幅幅令人心碎的惨象：一方是酗酒、同性恋、情妇、新欢，另一方是苦苦的等待、上司的纠缠，无尽的寂寞与无忌的放纵……

然而，女人并非天生的弱者；在人欲横流的社会里，四个女人奋起抗争，终于使自己在生活、事业、生理、心理等各方面的欲望都得以满足。

这是一个可叹可悲可怜又可赞可喜可人的故事。

序

那些仍然相信意外会带来好运的人，永远年轻；那些渐渐相信意外只能带来厄运的人，或相信意外压根就不存在的人，则已经衰老，而不论他们的实际年龄多大。夜阑人静，电话铃突然响起，衰老的人立刻想到的是灾难：事故、疾病和死亡。而年轻的人只是想“最好是打给我的”。诚然，世上有许多不幸的意外；这就是生活，如同一只摸彩袋。然而，还有另外一种意外。这些意外存在着。确实存在着……

埃米莉·阿普尔鲍姆·布克曼一向胆小怕事。现在她觉得什么事，无论好坏，都不大会改变她的生活了，因此，她既有些逆来顺受，又有点知足常乐。她知道，许多人都会羡慕她的生活。她是贝弗利山^①富有的家庭主妇，丈夫仍是大学时代的恋人肯。肯已是一位颇有成就的皮肤病专家，专为那些电影明星服务。她整天无外乎做做慈善工作，到户外运动运动，会会朋友，买买东西，干点家务，梳妆打扮，读书消遣……她似乎生来就适合过这种生活。

她46岁了。娇小，苗条，黑色的头发下闪着一双大大的灰眼睛。朋友们说，她很迷人。今年6月，拉德克利夫学院

^① 洛杉矶的一个景色宜人的地区，在好莱坞附近，电影明星们在那里建造了一些豪华住宅。

将举行第25届校友联欢会，埃米莉决定不去。她参加过第20届联欢会，也曾决心痛改前非，要过一种更充实的生活，甚至要干一番事业。回来时，她心情愉快，精神振奋。结果，她在儿童医院找了一份非全日性的义务工作。

一切都还凑合。生活就是有得有失。为了成家，生孩子，你丢掉了工作。然后你发现，再也没有你回头的余地。她从来就不是真正事业型的人。她有过梦想，但缺乏身体力行的实践。如此而已。

但是，问题来了……

孩子们有了自己的公寓和独立的生活。倘若家就意味着全家人在晚上相聚，共享天伦之乐，抵御外界的冷酷的话，那他们的家已不再是个家了。

是的，问题真的来了……

她思忖，就是今天早上收到的那封信，勾起了她这不满的心绪。这封信是个现已成为作家的大学同窗寄来的。埃米莉以前并不认识她，因为那个班级很大。况且，在大学的那几年，她把所有的时间都泡在肯身上了，和他形影不离，对任何人都不太搭理。这位作家在信里附了一张调查表，这是她为《妇女家庭杂志》撰稿所做的调查——调查所有与她一块上过大学的妇女的经历。

埃米莉的住宅坐落在山顶上，犹如海市蜃楼。放眼望去，一边是郁郁葱葱的加利福尼亚绿海，另一边则是洛杉矶。脚下，便是她家的游泳池和网球场。她坐在舒适的厨房里，手中的调查表仿佛是一枚小小的炸弹。

“大学毕业时，你对工作、爱情、家庭生活有什么希望、理想和抱负？”

其实，本该问她当初跨入大学时的理想是什么。聪明、标致、胆小怕事的埃米莉，1953年考上了拉德克利夫学院，尽管当时给犹太人的名额有限。埃米莉讨人喜欢，家境殷实，她的开士米绒线衣比宿舍里任何一个姑娘都多。她一贯急于讨好，听人吩咐，是个好姑娘。就在进校的第一个星期，那个决定前途的星期，她的指导教师对她说，她一辈子也当不成医生，她根本不是那块料。没人要埃米莉从医，或从事与之有关的任何工作。这位指导教师说，假使埃米莉非要当医生不可，那她就该嫁一个医生。一个好姑娘是始终听话的。她当即付诸行动，爱上了肯·布克曼，把他俘虏了。

“你大学毕业时的希望，理想是什么……？”她的希望和理想就是肯。是婚姻，是浪漫和谐的生活。

问题二：“你的希望、理想和抱负实现了吗？”哦，当然实现了。别人替我选择了一个错误的理想，它实现了。

埃米莉把调查表叠得方方正正，藏在手提包里。她或许会回答的，但不会道出真情。对于生活中的那些不快，发生的那些恐怖的事情，她想避而不谈。这些是她自己的事，跟他人毫不相干。

克里斯廷·斯帕克·英格利希的公寓地处第五大街，俯瞰中央公园。此刻，她正坐在书房里。冬末春初的纽约，傍晚的天空时而呈玫瑰色，时而呈灰色，变幻不停。她推测着这份调查表是上午来的，不禁苦笑了一下。她向来和大学里的朋友迥然不同，而且肯定也和现在所有的朋友同事不同。布里格斯宿舍里的那群姑娘中唯有她一贫如洗，不想寻欢作乐，不想在哈佛找个如意郎君。她想当个不修边幅的书呆子，

而且的确也打扮成这副模样。但尽管如此，她的善良、智慧以及一针见血的妙言妙语，使她赢得了其他姑娘的爱戴，不过她对她们华而不实的生活向来兴味寡然。后来她遇到了亚历山大。

亚历山大·英格利希肤色黝黑，英俊潇洒，她一看见他就怦然心动。忧郁神秘的亚历山大，每个爱他的人都能体会到他内心深处那深深的悲伤和内疚。她是怎样不顾一切地追求他啊，满心以为自己终于得到了他，却不明白他俩相聚并不相知，……一厢情愿地用自己的幻想填补他那隐秘的空间。

“你大学毕业时，有什么希望、梦想和抱负？”当然有，亚历山大，此外别无他求。克里斯活着就是为了亚历山大，就是为了如痴如狂地追求他。她发现他在学校里偷偷搞同性恋，依旧没有灰心，指望能够赢得他的心，改变他，迫使他要她。他俩终于结为挚友，她变得漂亮时髦，老练世故，不再是个胆小的女中学生了。她苦苦地等着……

他终于爱上了她，娶她为妻。她想，当初一同上学的那些姑娘，只记得她那时对他的追求，一定会认为今天是个大团圆。克里斯和亚历山大，有情人终成眷属。亚历山大，英俊而有成就的纽约银行家，在其父的银行里青云直上，而聪明过人的克里斯则一边抚养儿子尼古拉斯，一边在出版业工作。假日里，他们一家三口漫游世界，激动人心。他们宾客盈门，家庭美满。她是个多么引人注目而性格多面的女人，堪称妇女的典范。在外人看来，她的一切多么如意！

“你的生活中有没有一个转折点，从此你的价值观、梦想和期望发生了变化？请解释。”怎么没有呢？即使她愿意，她

又怎能开口解释呢？亚历山大不会道出真情，而她则希望自己对这些事一无所知。

克里斯仔细地将调查表撕成小小的碎片，她不能讲真话，但又不愿骗人。让所有生活正常的人回答吧，她不想回答。

安娜贝尔将调查表折成一只纸鹞，向前掷去，想让它飞过房间掉进纸篓。她没投准，纸鹞跌落在地。她纳闷这是否预示着她对它无能为力——纸鹞勾起对昔日的回忆——那么虚无缥缈。安娜贝尔相信预感。虽然它们有时灵验，可有时并非如此。她依旧觉得预感自有其道理。她办事一向凭直觉和欲望，不管对错。她热情、轻信、不免会被人伤害。但她并不愚蠢。她只是太浪漫了。与好友克里斯对亚历山大的迷恋不同的是，她对生活中的一切都很浪漫，将生活作为天赐的厚礼。如果她必须作一番自我描绘的话，她会说自己一贯是个时尚的叛逆者。

人到46岁，她反倒比当年大学时代更加妩媚。她完全相信过了40，人就得到应有的容貌，为了肯定这一点，她还做了整容手术，尽管拉德克利夫的姑娘从不这样。她厌恶运动，但还是逼着自己在仅有的闲暇里锻炼身体，故而，依然体态苗条，腰肢柔软。虽然在纽约住了多年，她的南方口音没变。她初到纽约，做第一份工作时，在曼哈顿东区居住。虽说现在这房子旧得几乎可作国立纪念馆，她从来没打算过搬迁。现在她在麦迪逊大街有自己的店铺，安娜贝尔服装店。她和22岁的女儿埃玛亲密无间（尽管埃玛忙于自己的事业，两人见面时间很短），她若有兴致，依旧与漂亮的青年男子同床作乐。她新买的宠猫，是只波斯猫，一只眼蓝，一只眼黄，白

茸茸的，叫甜碗豆。甜碗豆跑过来想啃调查表，凡是不能吃的，它都要尝尝。安娜贝尔抢过调查表，捏在手里，陷入了沉思。

能上杂志倒挺不错。她可以说：“我没有梦想和希望，只想活得有刺激，逍遥自在。”那些虚伪、自负的姑娘对她鄙夷冷落，恨之入骨，不就是因为她和男人泡在一起吗？这句话可以使她们心满意足了吧。他们那时的价值观念多么古怪！女生中唯一和她保持友谊的是克里斯。

不，要说出自己到底过得怎样，真是一言难尽，再说，过去的早已过去，她要为未来生活。这次她掷出纸鹞，稳稳地投中了目标。

达夫妮·利兹·考德威尔是拉德克利夫1957届学生中的校花，后来嫁给了哈佛的才子理查德·考德威尔。上午，她接到这份调查表，一天的心境被扰乱了。她一看表格，便知道人们期望她作出的答案。别人把你捧成明星，你发现自己也颇为得意，于是竭力按他们的意愿行事。她的生活令人羡慕，但却建筑在秘密和谎言之上。想与众不同，方法有千种万种。但她却从小就被告知人人都知道使用的方法。康涅狄格的夜晚冷冷清清，空气中散发着雪的气息；但屋里却舒适惬意，达夫妮最喜欢这样的夜晚。她燃起起居室的炉火，这样理查德从城里一回来便能享受到炉火的温暖了；她又将冰块放进餐柜的冰桶里，为他备好晚间的饮料。儿子们都去上学了，宽敞的房子里宁静安谧，一尘不染。达夫妮倒了杯甜酒，拿着调查表走到炉边坐下，不知应如何下笔。

大学里所有的女生——只有克里斯和安娜贝尔除外——

都崇拜她，梦寐以求成为她那样的人。她身材窈窕，金头发，白皮肤，美丽动人，一双矢车菊般湛蓝的眼睛微微斜睨。只要她走近你，那双蓝色的眸子就让你终生难忘。她是个富家女子，涉世不深，聪明伶俐，健康活泼，温柔娴静，非常讨人喜欢。那时大多数姑娘有一个男友约会就兴奋不已，而达夫妮则常常由两个小伙子抬着，就像抬一件稀世珍宝。她和理查德是命中注定要成为夫妻的。50年代人们择偶就像是遗传学上的买卖！姑娘生来就要成为母亲，最好的姑娘找最好的小伙子。然而事实上，她过的是怎样一种孤独虚假的生活啊！她自幼患有癫痫，她知道一旦被他人发现，无人会娶她为妻。谁也不愿自己的孩子得这种不治之症，甚至对她都会敬而远之。那个时代人们对癫痫一无所知——他们认为你一阵痉挛倒在地上，别人只能惊恐万状，手足无措地在一旁观看——的确她童年中发生过这样的事。人们不知道药物可以控制这种疾病，况且并非所有的癫痫患者都会如此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病情逐渐减轻，以至完全恢复正常，不为人知。没人知道达夫妮患有癫痫，若不是她后来告诉理查德，他也不会知道。可是他听了她的坦白，反而好像觉得她欺骗了他；并不是因为她不完美，而是因为这些年来，她对如此重要的事守口如瓶，对他极不信赖……他疑心她或许还有别的隐秘。

她的确有。

但是她这么做只是为了消除动荡不安的危机、相互之间的伤害和毫无结果的争吵，维护他们婚姻的幸福。

和一个人生活久了，你渐渐学会在某些时候，对某些事情缄口不语。她坦白了一件事，便给婚姻带来了一道裂痕，这裂痕其实从未真正弥合，只不过是随之而来的快乐岁月

暂时遮掩住罢了。“我毕业时的希望、梦想和抱负就是和理查德·考德威尔一起度过自己的余生，我的目标达到了。”这听上去是不是太自负了？她觉得这挺浪漫，便又写下去。“婚前，我曾在美术馆工作了一段时间，但我真正向往的是一幢乡间住宅，一大群孩子。这些我都已得到。我们有4个了不起的孩子。”

我有5个孩子，不是4个，是5个。

达夫妮燃起一支香烟，吐出一个极圆的烟圈，在大学里她就因此闻名遐迩。奇怪，这么多年来，她一个烟圈也没吐过。回首往事，烟圈也就自然而然一个接一个地出来了。她要按班上所有同学期望的那样填写这张表，也就是要表明她的生活幸福美满。过去如此，将来依然如此。她要写理查德在房地产业中的巨大成功，要写他们田园诗一般美丽宁静的家园，要写四个漂亮儿子在学校学习和体育上取得的最新成绩。她不想提女儿。

然而，她的肺腑之言是：“即便你一切如愿以偿，生活也自有办法嘲笑你。”

但她没这么写，她要写下一个校花的答案，生活是从不嘲笑校花的。

第一章

又是一个加利福尼亚的清晨。8点，灿烂的阳光唤醒了埃米莉。她在宽大的床榻上翻了个身，伸了伸懒腰。这时，像往常一样，那熟悉的孤独的隐痛又向她袭来，仿佛自己已被抛弃了。肯又早早地走了，去追寻充满乐趣的新的一天，连声再见也没说。或许，他会说这么做是为了体贴她。肯像个幽灵，在家里很少露面。这么多年过去，她也该习惯了。但此刻，她依旧像孩子似的跑到过道的窗前，俯视屋前的汽车道，想看看肯的小赛车是否仍在那儿。不在，那儿除了她自己的那辆孤零零的双座梅塞德斯牌车^①外，什么也没有。她希望不要有什么怀有抢劫或其它恶念的人知道她单独在家，开车经过她的家门。这也就是她一直不愿卖掉那辆客货两用车的原因。肯说既然孩子们已经自食其力，还保留这车太傻了，况且，他还得替他们买车，因为两个孩子都是死也不会开着这种老掉牙的客货车四处跑的。

视域之外，她能听见邻舍庭院里干活的人们在说话，那些人可能是墨西哥人和日本人；还能听见有人在修剪树篱。除了这些声响，四周一片寂静。一只鸟儿发出凄厉的叫声。一辆轿车飞驶而过，有人赶着去上班。透过清晨的薄雾，她依稀望见了远方的洛杉矶。那儿，人们正在开始新一天的生活。

^① 德国戴姆勒公司制造的汽车，其前身是戴姆勒牌。

她得在阿德琳到来之前开始她新的一天，不然，她就难以得到片刻安宁。

但已来不及了。只听一阵马达轰鸣，阿德琳那庞大的旧式敞篷车冒着股股黑烟出现了，车身紧贴着地面好像一条小船。阿德琳的汽油费都是由肯支付的，但她还老是喋喋不休地向埃米莉诉苦说，她每加仑汽油只能跑9英里。他们本该把那辆客货车给她用，但是，肯尽管很赏识阿德琳，却说埃米莉有这种想法简直发了疯。埃米莉问，既然别人都替管家买车，而那辆车又旧得值不了几个钱，为什么不能把它送给阿德琳呢？肯只是对她大发雷霆。他过去曾是男人中最慷慨大方的，如今却对这些鸡毛蒜皮的小事斤斤计较。他能去订购一箱又一箱最高级、最昂贵的酒，只要有人说这酒好，但要是埃米莉买了一件衣服，他就会对她吹胡子瞪眼。不过，反正埃米莉很少买衣服，她不是个会花钱买东西的人。肯叫她疯子她很反感——这让她想起自己患病的那些日子。她甚至希望肯发火时能想个别的什么词来骂她。可是，肯很清楚她听了这词是什么滋味。她有一种可怕的感觉：他在故意伤人。他和过去真是判若两人！或许，他俩可以坐下来谈谈正在发生的这一切，要是她能找到他什么时候单独一人而又心平气和就好了。

埃米莉从楼上下来，阿德琳坐在厨房桌前一面吃着早餐，一面看着早晨的报纸。这幢房子里向来很少烧肉，眼下却弥漫着煎咸肉的气味，像是一种责备，更像是一种挑战。

“早上好，宝贝！”阿德琳喊道。

“早上好，阿德琳。别忙活了，我自己弄早饭，你只管吃你的吧。”埃米莉说道。她倒了一杯咖啡，又切了一块减肥面